



## 推介佛教寶庫『中華大藏經』

慧嶽

佛教慧命，能延續至今以至盡未來際，實專賴佛陀所說之教理（經藏）、戒律（律藏），及歷代祖師所著論疏（論藏）等三藏聖典——大藏經的存在。三藏聖典，依語系可分為：巴利文系藏經、西藏文系大藏經、漢譯大藏經，及蒙古語系大藏經，滿洲語系大藏經，其中蒙古及滿洲文之藏經內容，惜筆者缺乏資料，無法明瞭！

### ①巴利文系（西印度語）大藏經

佛陀圓寂後百年乃至二百年頃，由二十部派中的上座部所集成的聖典，於西曆紀元前三世紀頃，即阿育王時代，由馬賓羅（Mahinda）（一譯摩晒陀）尊者，弘傳於錫蘭，繼而擴展傳播於緬甸、泰國、柬埔寨等地，稱「南傳佛教」，其所傳經典即屬巴利文系之大藏經。其內容為：

（一）律藏 1 經文別部（分別解說戒律的本文。A 比丘，

B 比丘尼）。

2 犍度部（教團之制度。A 大品十篇，B 小品十二篇）。

3 附錄（共十九章）。

（二）經藏 1 長部（佛陀與弟子們等三十四經）。

2 中部（一五二經）。

3 相應部（短經二千八百七十五經）。

4 增支部（以法數集成的二千一百九十八經）。

5 小部（輯前之四部遺漏，共十五經，及歷代

長老之詩集等。）

（三）論藏

共計七篇：即『法集論』，『分別論』，『界說論』，『人施設論』，『論事論』，『雙對

論』，『發趣論』。

關於巴利文系大藏經，現已有：英、日、德、法等國文的譯本，其中最完整的還是日文譯本（一九三八年出版），具六十五巨冊，稱為『南傳大藏經』。

又此一文系之大藏經，其特徵為不含大乘教理，乃係純然原始教團之綱要及原典的保存，這是值得我們予以注意的。

### ②西藏大藏經

西藏文系的經典，是由「甘殊邇」（Kanjur）經律，與「丹殊爾」（Tanjur）論疏兩大部門結集而成。從西紀元七世紀至十七世紀中，以梵文為主體，兼有一少部份的巴利文，以及于闐、蒙古文，中文等的重譯。在該藏之中，甘殊爾部份，具一百函，為一千一百零八部，丹殊爾是二百三十三函，計為三千四百六十一部。在全藏之中，互通漢譯的共計有五百五十一部，其餘的三千部以上的都屬密教方面的。

### ③漢譯大藏經

中文系的大藏經，最初是由安息國的安世高大師（西紀一四七年入中國）翻譯小乘。月支國的支婁迦讖大師（西紀一七八年頃來華）譯出大乘經典。繼之，更由印度或西域，我國高僧的增譯及著作所結集的大成。在宋朝開寶四年（九七一），始以本版刊行，全藏有五千餘卷，降至明萬曆十二年（一五八四）刊行的明北藏，共計六千七百七十二卷，更至清康熙十五年（一六七六），即增加為七千三百三十四卷，宣統元年（一九〇九）復增加為八千四百一十六卷，而傳至日本，在大正（一九二四—一九三一年）年間所結集的『大正新修大藏經』即達一萬一千九百七十卷之鉅（其中重複本，亦有百部以上）。

#### ④『中華大藏經』的殊勝

中文大藏經，雖經歷代以來的刊行，每有增加，但至現在猶缺宋代以前之珍本，及宋代以後高僧的著作，且其刊行亦不甚普及，致使現代學者，無不異口同聲的希望早日重印刊行海內，殷殷的渴望！莫可慰藉。是以印順導師、屈映光、趙恆惕、蔡念生等長老，有見及此，遂發起成立修訂中華大藏經的刊行，因『大正新修大藏經』，雖數逾萬卷，仍難免重複，或遺漏種種缺憾，故所謂修訂之『中華大藏經』，乃經該會蔡念老從先後所出版的三十一種目錄，以作對照，將歷代中外已入藏的不重濫，不漏缺的編入爲正藏，尙未入藏的儘於蒐輯編爲續藏，所謂「集各藏的大成，補各藏的未備」（念老之語），因而成就此空前的大創舉，誠爲有史以來最完善的唯一大藏經。故『中華大藏經』是可與『四庫全書』先後輝映，成爲中國文獻寶庫的雙璧。

『中華大藏經』，具有如是殊勝價值，是以日本佛教大學前大學長惠谷隆戒先生，曾稱讚爲「東洋文化的大金字塔」，由此可知『中華大藏經』，對於今後研究東洋文化的學者們，實爲一部不可缺少的重要寶典。

最後，值得欣喜的是「請價」低廉，因筆者曾於民國五十年秋，在日本願意付出新台幣拾伍萬元，擬請『正續藏』，竟無法請到，如今論數量，可以說較「正續藏」多了幾倍的『中華大藏經』，更且在紙張高漲的當兒，竟取價如此的便宜，全藏只收新台幣拾壹萬肆千伍百貳拾元（精裝本），這還可證明我國佛教徒，爲法寶流通的服務精神，眞使人不勝敬佩之至！故甚望研究東洋文化的大德們，切勿失去此千載難逢的機會，迅予購請，以廣法緣。

再說：『中華大藏經』，不僅是擁有東方文化思想的大學，或研究所必備的寶典，而且也是在家的佛教信徒們，發心供作功德，請了恭奉於寺院裏，以供大眾研究，亦屬功德無量！再如寺院之中，如缺少『中華大藏經』，那就失去三寶中的法寶，是以筆者誠懇推介，每一寺院都需恭請一部『中華大藏經』，以爲鎮山寶典。——民國六十三年，十二月，八，寫於碧潭澹雲精舍

#### （上接第5頁 瞿曇佛陀傳）

如果採用了這種方法，即使不能全盤的描寫出這歷史人物佛陀的全貌，但在可能的範圍以內，是不是就能夠寫出接近於那眞的史實和事蹟呢？

說起來：如果要寫歷史的人物照實的描寫出來，那在近代也是不可能的，因爲，著述者必定會附加着自己主觀的評價和批判，何況，要描寫出關於大約二千五百年以前，在歷史上和宗教上的偉人，那是更不可能的事實。現在，只好照前面所顧慮得到的情形，加以整理，再進行研究，來作爲寫本書的旨趣。

上面所列舉的佛陀傳記，是距離佛陀很遠的後代學人所寫成的。在古代的經典中，竟沒有可以作爲佛陀傳的存在！關於佛陀的實際生活情形，只有片段的說及而已！沒有詳細的記載，這是因爲佛弟子們，未曾把佛陀的生活事蹟，作爲問題而記述的緣故。

現在，試將基督教的情形與佛教的情形，來作個比較，那就很顯著了。基督教的聖典『新約全書』豈不是明述着基督一生的事蹟，關於這事，德國的佛教學者歐田伯美(Oldenbergh Heymann)曾說：「在釋尊的生活中，以及他的死去，都沒有和耶穌受難的生涯(Passionsgeschichte)，可以互相對比的事件。故對於這位完人——佛陀來說：實際未有生起的存在觀念，就是所謂苦、樂也不復存在的」②。

在佛陀的一生當中，雖有個人的怨恨，如提婆達多的迫害，但卻未曾受到過政治權力的壓迫。

佛陀的一生，從外表上看來，是非常的平穩，因而受難的事，就不太使人注意到的。可是，比這些更加重要的事，卻是一般印度人及佛教徒，在於觀念上的思惟方法，因印度的一般人，是重視萬有普遍性的理法(現象)，而忽視個別的事跡，因之佛教徒，也都是強調着永遠而普遍的教義(眞理)，所以對於歷史人物佛陀的個人事蹟，也就被埋沒於神話的徵象，和隱於空想的背後了。

註：①例如 Kern, Manurū of Indian Buddhism, pp. 12-46. (立花俊道

譯『佛教大綱』是依照『因緣譚』Jataka I, pp. 47ff. 敘述佛傳。

②H Oldenberg Aus dem alten Indien. S. 46. (未完待續)